

IV) 租用場地價目表 (港幣\$)

面積 (平方呎)	星期一至五		星期六、日及 公眾假期		使用場地 保證金 (每層)
展覽場地					\$5,000
二樓展覽場地	667				
三樓展覽場地	652	\$1,800 (每節)	\$2,400 (每日)	\$2,070 (每節) \$2,760 (每日)	
四樓展覽場地	689				
公眾休憩空間	2,470	公眾休憩空間申請須提交建議書及獲本局審批			

每節時段 : 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 或 下午 6 時至晚上 10 時

每日時段 : 上午 10 時至晚上 10 時

備註:

1. 裝拆事宜須於所租賃時間內完成。
2. 連續租賃同一場地達七日或以上，場租可獲八五折優惠。
3. 成功申請者須繳付額外每樓層計港幣\$5,000元的使用場地保證金。保證金於歸還場地及設施後按租賃條款退還。
4. 租用場地的營運時間為早上 8 時至晚上 10 時。除非得到事先批准，租用場地者須於早上 10 時後方可進入租用的場地。
5. 所列收費只包括場地租賃費用，租用者須繳付額外器材設備及自費購買擬舉行活動的第三者責任保險。
6. 以上價目資料只供參考，市建局擁有修改的權利及最終決定權。